

招标邀请

湖南华菱岳阳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岳阳港”）拟对 岳阳港船舶运行管理服务项目 进行国内有限竞争性总承包招标，特邀具有服务能力的单位和个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编号：XG2021001

二、招标名称：岳阳港船舶运行管理服务项目

三、服务期限：船舶交付使用后的壹年

四、船舶运行范围：长江口至岳阳、宜昌等

五、招标答疑时间：2021年12月2日10点

六、招标答疑方式：书面、微信或电子邮件答疑。如投标方无疑问，则取消答疑环节。

七、标书投放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沿湖路水岸豪庭 1-2F

八、标书签收人：舒畅 13574147876

九、电子邮件投标地点：565499658@qq.com

十、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日10点

十一、开标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沿湖路水岸豪庭 1-2F

十二、开标时间：2021年12月3日10点

十三、投标方式

（一）现场或邮件投标的投标人需提供合格的《资质证明文件》一份，《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各一份。其中商务部分必须单独密封，资质证明文件和技術部分合并密封，未按此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二）电子邮件投标的投标人应将“《资质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分三个电子文件并注明，设置已读回执和打开设密。

十四、投标联系人

凡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请按下述地址和方式联系：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沿湖路水岸豪庭 1 栋 2F，湖南华菱岳阳港务有限公司综合部，舒畅，13574147876（微信同号）

十五、投诉电话：湖南华菱岳阳港务有限公司；汤先生 15907385879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方

(一) 合格投标方的范围

1、投标方可以是企业（以下简称“投标企业”），也可以是个人或团队（以下简称“投标个人”）。

投标企业应具有法人资格，企业注册资本 200 万元以上，从事劳务承包或劳务派遣业务时间 1 年以上。拥有足够数量的驾船资格人员和丰富的船员劳务承包或劳务派遣经验，并在人员工作安排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协调能力，为招标方船舶配置国家规定的最低安全配员。

投标个人应具有船舶驾驶资格证（二级及以上），至少拥有 5 年以上船舶驾驶或营运工作经验。同时有能力招聘到足够的船舶驾驶及生产人员，所招聘船员至少拥有 3 年以上船上工作经验，为招标方船舶配置国家规定的标准安全配员。

2、投标方应遵守有关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

(二) 投标委托

如投标代表不是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个人本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个人授权书》（统一格式，见附件二）。

(三)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有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时，可用书面、邮件等方式提出要求，招标人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或以书面形式

予以答复，如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方。

（四）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投标方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2、招标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每一投标方，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方有约束力。

3、为使投标方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来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方。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企业所需准备的投标文件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已年检的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三）；
- （3）相关资质文件。

2、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括：

- （1）投标函；（附件一）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包括：

- （1）企业概况；
- （2）近三年来有关船员劳务用工及派遣方面业绩证明；
- （3）可选择性提供以下资料：服务团队配置方案、人员配置计划、薪资计划等；

- （4）投标人认为还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三）投标个人所需准备的投标文件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 (1) 投标本人的身份证；
- (2) 本人的船员等级资格证；

2、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括：

- (1) 投标函；（附件一）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包括：

(1) 投标个人工作履历表及近五年以来从事船舶驾驶工作或船舶运行工作经验报告；（附件五）

(2) 可选择性提供以下资料：服务团队配置方案，包含人员配置计划、薪资计划等；（附件六）

(3) 投标个人认为还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四）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投标书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

2、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3、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应与标书的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致，不一致的以标书的投标报价函为准。

4、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清单提供电子文件文档一份，资质文件和报价书分别密封递交。

5、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墨水打印，并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正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署且装订成册。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

（五）投标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投标书附件由投标方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六）投标报价：

1、本次招标投标人所报价格均需为不含税价。

2、本项目由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资料自行确定投标价格，本招标文件

和湖南华菱岳阳港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等是投标人投标报价的依据。

3、投标人应结合自身实力及市场行情，合理报价。

4、投标报价书按要求填写，否则视为不响应标书。

5、本项目采取船舶安全生产及设备管理服务“整体承包”的方式（具体详见本文件第三部分：项目概况）。

6、所有投标均为人民币报价。

7、价格是评标的最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七）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开标日起 90 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方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按本须知投标方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方在未经招标方同意的前提下，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所有内容。

（八）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须知规定。

2、投标方应填写公司全称、个人全名，投标资料每一页都要加盖公司公章、个人签字或手印。

3、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署。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投标书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单独密封，并标注“报价文件”的字样。《资质证明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部分）》两个部分可以合并密封，并标注“资质文件”字样。所有投标文件每一页都需要加盖公章或投标人签字。

（2）密封袋封口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全权代表的签字及投标单位公章，

或投标个人的签字。封皮上还应写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方名称、并注明“开标起封”字样。

(3) 本标书应全部打印一份，投标单位或投标人在每一页上盖章或签字，并封入“资质文件”中。

2、将全部投标文件包装完好，在开标时带入招标现场。招标人对开标起封后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3、如果投标方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误开封概不负责。

4、采用邮件投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同样要按上述方式将电子文件设密或已读回执，开标时由招标方纪律监督工作人员（两人以上），打印装订成册后带入招标现场。

(二) 投标截止时间

1、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到达或派人到指定的投标地点，或发送至投标指定的邮箱。

2、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方。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方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3、招标人对投标文件在邮寄或电子邮件发送的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4、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和电子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以后，如果投标方提出书面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投送的，招标人予以接受。

2、撤回投标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招标人。撤回投标的时间以当面送达招标人、快递签收时间或电子邮件的到达时间为准。

3、开标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方撤回其投标书的，取消其公司今后进入我公司市场的资格。

四、开标及评定

（一）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和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不能参加的，投标文件将由招标方负责纪律工作的工作人员代为带入或打印后带入招标现场。

2、开标程序

（1）开标由招标方主持；

（2）由招标方纪律监督工作人员、投标方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方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4）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方代表、招标人代表、招标方纪律工作人员、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二）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1、初审内容为投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等。

2、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应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3）投标方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投标的项目质量、及交付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招标人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4、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三）投标的澄清

1、开标后，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方提出询问或澄清的要求。投标方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门的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方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签章，并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投标方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方本体及实质内容。

（四）评标

1、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范围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主要从招标人评委库成员随机抽签组成。

2、评标原则

招标人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所有投标方的投标评估都采取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评标办法

（1）招标方将仔细分析各投标方的综合实力、价格以及服务等综合优势来确定中标方。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能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满分为 100 分，为“资质部分”与“商务部分”得分相加之和。

资质部分（40分）：对投标人的资质证明文件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其中包括经营管理能力、财务状况、业绩情况（工作经历情况）、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等方面做出评价。在满足招标要求的前提下，由评委根据情况进行评分。

商务部分（60分）：有效报价将采用最低价优先法计算商务报价得分。在满足招标要求的前提下，有效最低报价为满分，其他报价由评委根据报价情况、风险抵押金缴纳的金额情况进行评分。

（2）资质评分与商务得分之和为投标人总得分，总分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单位为推荐中标人。评标若出现最高得分为并列分，则将商务报价部分的评审得分高者决定为高名次；若再出现并列，由评委会无记名投票表决，得票多的为推荐中标人。

(3) 总得分结果出来后，招标人与推荐中标人进行商务谈判，确定最终的合作方式、合同细节和价格。如商务谈判后的最终价格结果低于推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所报价格，由推荐中标人向投标方递送书面澄清函，确定最终中标人和最终中标价格。

4、中标的必要条件

- (1) 投标文件条例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 评标综合性能价格比最优；
- (3) 有执行合同能力。

5、评标过程保密

(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方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评标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方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方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或行为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五、最终审查、中标确定和签订合同

(一) 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即意向签订合同的最优综合性能价格比的投标方。

(二)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中标候选人的进行管理能力水平、技术状况、财务状况、业内口碑、信誉、投标方资格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他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

(三) 最终审查的方式：

- 1、对中标候选人进行询问。
- 2、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实地考察。

(四) 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候选人，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招标人的询问或考察，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五) 如果审查结果评标综合性能价格比最优的投标方不符合中标条件，则依次考查下一个评标综合性能价格最优的投标方。

(六) 中标通知

1、对中标候选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投标方中标，通知也可以电子邮件、传真的形式，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投标人。

2、中标通知书将是双方后续签订服务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当中标方与招标方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将向其他投标方发出落标通知。招标人对落标的投标方不作任何落标原因的解釋。

(七) 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方签订定中标商务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招标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变更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3、招标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投标人的权力。

4、为维护企业利益，招标人在签订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方中标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说明原因。

5、招标人有权与中标人在中标价的基础上进行再次议价并确定合同价格。

6、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双方签订的商务合同附件。

六、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湖南华菱岳阳港务有限公司

